

证券代码：830879

证券简称：基康仪器

公告编号：2025-010

基康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0 号——权益分派》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次，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结合基康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情况，现将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如下：

一、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

1、中期分红前提条件

公司在 2025 年度进行中期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公司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 中期分红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2、中期分红的时间

2025 年下半年。

3、中期分红的比例和金额上限

公司 2025 年度进行中期分红的比例上限为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00%，分红金额上限为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中期分红的授权

为简化中期分红程序，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由公司董事会在同时符合上述前提条件及金额上限的情况下，根据届时情况制定 2025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实施利润分配等，授权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二、相关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1、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后续是否能够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中涉及的任何未来计划等前瞻性的陈述及预期，均系公司根据现阶段情况而制定的安排，该等陈述及预期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任何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基康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基康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基康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基康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